

# 厚街镇卫生健康局

## 医疗机构撤销公告

经医疗机构法人/负责人申请，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规定，准予撤销，现将撤销名单进行公告如下。自公告之日起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被撤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执业诊疗活动，违者将依法被追究法律责任。

序号	机构名称	备案编号	机构地址
1	东莞厚街珊美易得好中医综合诊所	MAD7PXYJ5441 90019D2222	东莞市厚街镇珊美社区友谊路46号

特此公告。



抄送：厚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